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明2018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8年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详细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尽心尽力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18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8年度，本人积极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前，本人能够以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阅读会议相关资料；在会议召开时，能够同与会董事进行了深入的探讨，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正确决策出谋划策，尽到了独立董事应尽的义务。

2018年度出席董事会情况：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	出席次数
13次	13次	0	0	否	4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会议或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公告时间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2018年1月6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2018年2月2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018年2月1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关于内控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2、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3、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4、关于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5、关于公司修订《薪酬管理制度》中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8年4月26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018年5月1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2、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8年8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1、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2、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2018年8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2、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018年10月2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	2018年12月29日

注：以上独立意见已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18年度，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本人首先对所提供的议案资料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谨慎的行使表决权。

2、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能够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公平对待投资者。在日常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信息披露和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保证了公司 2018 年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有效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3、本人2018年积极参与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作为公司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按时亲自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督促公司加强内部控制机制的建设；和公司审计监察部人员针对公司报表、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了审阅，对审阅发现的问题与董事会、财务负责人进行沟通交流，监督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及时组织召开了提名委员会会议，对公司拟补选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按照有关要求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符合要求的独立意见。

4、自我提高方面。本人积极参加各项培训，通过学习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对涉及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5、通过参加公司2017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媒体进行了互动交流。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时全面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资料，通过了解、分析相关情况，本人督促并要求公司经营层进一步强化管理、开源节流、强化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积极开拓思路做好生产经营工作，以保证员工的合法权益及人员稳定，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够持续健康长远的发展。

五、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六、本人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397375199@qq.com

独立董事： 朱明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